

#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3 月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城关镇隶属县政府主管，为一级行政单位，主要职能是：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组织的决议，抓好乡镇机关、企事业单位和行政村党组织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增强农税征管和本单位财务管理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纳入 2022 年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独立核算机构 1 个，其中：独立报送单户报表的单位 1 个，一级预算单位 1 个，行政单位 1 个；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我镇机构数为 1 个，编制人数 6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44 人。年末实有人数 60 人，其中：在职人员 60 人。一般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人数在职人员 60 人。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03.33 万元，支出总计 903.33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比，收入增加 324.33 万元，增加 56.01%，支出增加 324.33 万元，增加 56.0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以及本年度有项目资金。

###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3.33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 579 万元相比增加 324.33 万元，增加 56.01%。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以及本年度增加生态项目资金。

###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9.33 万元，与 2021 年 509 万元相比，增加 280.33 万元，增长 55.0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 四、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54 万元，其中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项目支出 54 万元。

#### 五、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一）编制范围

城关镇 2022 年“三公”经费共 8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机关运行经费 60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

##### （二）分项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5. 培训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6. 会议费 0 万元，较 2021 年无变化。

7. 机关运行费 6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0 万元。

## 六、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 万元。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 1290743.14 元，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 1145552.44 元。

# 第三部分 部门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县财政局安排部署，我单位在年初召开了相关人员会议，安排部署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2、制定实施方案。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由相关办公室沟通、对接，制定印发了《202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对评价的单位、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3、是稳步推进工作。由各办公室负责对归口管理的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进行督查、复审。经过汇审，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县财政局。

## 二、2022 年绩效管理情况

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态度逐渐由“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实施”。通过设定绩效目标，部门清楚地了解实施项目所要取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其职能和目标得到了进一步明确，部门自我约束意识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使用财政资金要进行评价，必须讲究效益”的理念正逐步在相关部门形成。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指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